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文件

高行审字〔2023〕228号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关于山西福江不锈钢有限公司高平不锈钢 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西福江不锈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山西福江不锈钢有限公司高平不锈钢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新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高平市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村工业园区A区，依托园区标准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占地面积215109.15 m²，总投资66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0万元，建设规模为年加工30万吨冷轧不锈钢，10万吨不锈钢型材。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不锈钢冷轧车间、原料表面处理车间、智能板材车间、智能制品车间以及智能制管车间，配套安装生产设备及配套的公用工程、环保工程。

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依据《报告表》结论和太原

理工大学对《报告表》的评估报告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以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同意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 and 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几点：

(一)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利用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马村工业园 A 区已建标准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间加强通风，从源头杜绝装修造成的环境污染；运营期酸洗工序产生的酸雾经排雾管道引入酸雾净化装置，进行 HSHB 三级处理后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轧机油雾经高压静电吸附+滤网收集+回流到集油盒，再利用后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退火炉使用煤层气为燃料，采用热风助燃+低氮烧嘴+经核心热交换系统回收尾气后，分别经 19m 高的排气筒排放（2 根）；抛丸机抛丸破鳞预处理工序产生的除鳞粉尘经集气罩引入脉冲布袋除尘系统，处理后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智能抛光机组主机外罩采用封闭性门罩，生产废气收集后引入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9m 排气筒排放；涂膜、干燥工序产生的废气经 1 套活性炭吸附系统处理后经 19m 排气筒排放；喷涂粉尘经回收系统将有效粉末收集到供粉桶继续使用；冷轧碱洗脱脂工序产生的脱脂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 1 套“碱雾洗涤塔”净化处理后，经 19m 高排气筒排放。

(二) 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园区严格执行分区防渗措施，对冷轧车间、原料表面处理车间、甲醇储罐区、危险废

物暂存间和污水处理站进行重点防渗，各管线铺设尽量采取“可视化”，从源头控制地下水环境污染风险；运营期新建 1 座处理能力为 6t/d 乳化液废水处理站，采用以“两级气浮+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为主体的处理工艺；1 座处理能力为 40t/d 酸洗废水处理站，采用以“中和+沉淀+气浮+砂滤”为主体的处理工艺，生产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于生产，未回用部分同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生活污水经管网排入马村工业园 A 区现有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产生的废钢、除尘灰、铁鳞沉淀物等一般工业固废统一收集后综合利用；废酸、废润滑油、废乳化液及污水处理站污泥等危险废物由专用容器分类收集至园区符合要求危废暂存间分区堆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四）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运营期采用低噪设备，设置独立底座及基础减振措施后安装在各厂房内，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五）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运营期认真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避免甲醇储罐破裂造成污染物质泄漏及引发火灾、爆炸等环境风险；建立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应急联动制度，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演练，保障环境安全。

（六）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产生的污染物排放量须满足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高环字〔2023〕68 号批复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七)其他环保措施严格按照《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实施。

三、项目建设过程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的“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须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内容发生重大变动，必须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此次评价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可靠性由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负责。

五、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5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评文件送至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并接受各级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7月24日

抄送：市政府、市发改局、市财政局、市审计局、市统计局、
市自然资源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

高平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3年7月24日印发
